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5

##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拟核销资产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判断，在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对公司部分历史遗留的应收款及结算尾款、零星其他应收款等进行了梳理，决定核销部分资产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一）应收账款核销 120 项，金额合计 1,589,570.03 元

1、公司本部应收账款 23 项，金额 408,221.35 元，账龄基本在 3 年以上；

2、子公司浙江雷奇应收账款 38 项，金额 346,379.18 元，账龄基本在 3 年以上；

3、子公司厦门华印应收账款 21 项，金额 330,680.5 元，账龄基本在 3 年以上，及部分为应收款尾数。

4、子公司众和营销应收账款 38 项，金额 504,289 元，账龄基本在 2-3 年及以上，且部分为应收款结算尾数。

（二）其他应收款核销 4 项，金额合计 186,760.46 元

子公司厦门华印其他应收款 4 项，金额 186,760.46 元，账龄在 3 年以上。

因上述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长，部分客户公司无财产执行，历史结算形成少量尾数等情况造成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总额为人民币 1,776,330.49 元。鉴于该部分资产收回的可能性极小，出于对公司财务报告列示的资产价值的公允反映的要求，对上述坏账进行核销，待款项实际收回后，再做冲销坏账损失处理。

## 二、资产核销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本次核销应收款项为公司历史遗留的应收款及结算尾款、零星其他应收款，账龄长，回收可能性极小，部分客户公司无财产执行。本次核销金额 1,776,330.49 元中已计提坏账准备 773,766.56 元，差额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影响 2011 年度当期损益 1,002,563.93 元。

## 三、公司对追讨欠款开展的相关工作

- 1、发财务对账单确认往来欠款；
- 2、销售人员催讨逾期应收账款；
- 3、通过提请法律诉讼。

公司财务部门和销售部门将对核销的资产建立核销资产明细备查账目，并安排责任人随时跟踪，了解把握对方的偿债能力，继续加大追讨力度，将损失降低到最小。

## 四、会计处理的方法、依据、及责任追究措施

公司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据欠款单位的实际情况，采用帐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对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往来款管理制度，落实责任制，从而更好的维护公司利益。

##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本次《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核销的资产主要为公司历史遗留的应收款及结算尾款、零星其他应收款，合计金额 1,776,330.49 元，这些款项账龄长，回收可能性极小。本次核销金额计入公司 2011 年度当期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核销资产是为保证公司财务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核销部分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本次资产核销的决策程序合规、有效。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3 月 8 日